

证券代码：872556

证券简称：明芯微

主办券商：国泰海通

江苏明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、信息，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、报送或披露的资料、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得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机构信息

公司拟聘任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5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1. 基本信息

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成立日期：2013 年 6 月 28 日

组织形式：特殊普通合伙

注册地址：陕西省西安市浐灞生态区浐灞大道一号外事大厦六层

首席合伙人：曹爱民

2024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：61 人

2024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：275 人

2024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：139 人

2024 年收入总额（经审计）：37,738.51 万元

2024 年审计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31,639.44 万元

2024 年证券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12,320.32 万元

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32 家

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90 家

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C	制造业
B	采矿业
E	建筑业
N	水利、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
A	农、林、牧、渔业

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C	制造业
I	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
L	租赁和商务服务业
M	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
F	批发和零售业

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：5,446.43 万元

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：1,122.92 万元

2024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25 家

2024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78 家

2. 投资者保护能力

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：0 万元

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：12000 万元

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。

2024 年末，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.20 亿元，符合《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暂行办法》（财会[2015]13 号）的相关规定，职业责任赔偿能力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。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近三年无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。

3. 诚信记录

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2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6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。

16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2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6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。

（二）项目信息

1. 基本信息

项目合伙人：汤贵宝先生，现任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合伙人，2006 年 11 月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，有 15 年以上的执业经验。2013 年起为多家公司提供过年报审计等证券服务，2020 年开始在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执业，担任分所负责人、合伙人，201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的专业服务工作，最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4 份。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

签字注册会计师：施煜女士，现任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项目经理，2023 年 8 月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，有 4 年以上的执业经验。曾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任职、2022 年开始在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执业，历任审计人员、项目经理，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过年报审计、IPO 申报审计等证券服务业务。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

项目质量合伙人：高靖杰先生，现任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管理合伙人，为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会员、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。2000 年加入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2002 年 5 月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，200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的专业服务工作，在审计、企业改制、企业并购重组、IPO、再融资等方面具有丰富的执业经验。最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4 份，复核上市公司报告 5 份；签署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3 份，复核挂牌公司报告 9 份。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

2. 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

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：

序号	姓名	处理处罚日期	处理处罚类型	实施单位	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
1	汤贵宝	2022 年 11 月 7 日	监督管理措施	江西证监局	江西海源复合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财务报表审计中存在问题，出具警示函。
2	高靖杰	2022 年 12 月 15 日	监督管理措施	陕西证监局	北京石油化工工程有限公司 2019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审核项目中存在问题，出具警示函。

2. 独立性

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及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复核人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3. 审计收费

本期(2025)年审计收费未确定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未确定。

上期(2024)年审计收费 10.6 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0.6 万元。

审计收费主要基于会计师事务所提供专业服务所需的知识和技能、所需专业人员的水平和经验、各级别专业人员提供服务所需的时间，以及提供专业服务所需承担的责任等因素综合确定。

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议案》，鉴于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在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工作中，严格遵循了《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》，坚持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审计准则，勤勉尽责，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，表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，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、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公司拟继续聘请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。

（二）生效日期

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江苏明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- 2、《江苏明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江苏明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5 日